

# 「龍來宏匯台灣Pay 閃耀廣場慶週年」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「龍來宏匯台灣Pay 閃耀廣場慶週年」

貳、活動期間：

一、第一波活動：「宏匯閃耀週年慶」113年9月26日起至113年10月30日止。

二、第二波活動：「宏匯感謝回饋祭」113年10月31日起至113年11月27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，於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Pay」付款條碼(金融卡/帳戶/信用卡)進行支付之宏匯廣場會員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宏匯廣場受理「台灣Pay」之櫃位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用戶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Pay」付款條碼進行支付(金融卡/帳戶/信用卡)，單筆消費金額滿新臺幣(以下同)1,000元(含)以上，即可兌換「200元電子抵用券」1份；滿2,000元(含)以上可兌換2份。每波活動每一會員用戶最高兌換上限2份。本活動限量5,500份，第一波活動限量回饋3,500份(如未用盡，將併入第二波活動)，第二波活動限量回饋2,000份，回饋份數如達上限，即停止兌換並公告於第一商業銀行官網及宏匯廣場館內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Pay」官網([taiwanpay.com.tw](http://taiwanpay.com.tw)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一)信用卡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陽信銀行、遠東銀行、元大銀行及台新銀行，計13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金融卡/帳戶：

1. 「行動銀行」APP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農業金庫、臺灣企銀、台中銀行、京城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永豐銀行(大咖DACARD)、玉山銀行(玉山Wallet)、台新銀行(Richart Life)及將來銀行，計26家金融機構。

2. 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高雄三信、花蓮一信、花蓮二信、農金資訊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 23 家金融機構。

#### 五、活動限制：

- (一)本活動限宏匯廣場會員使用台灣Pay支付時，須出示「宏匯廣場」APP電子會員卡，符合活動資格之用戶將由系統自動發放【200元電子抵用券】至該用戶之「宏匯廣場」APP >電子禮物盒 >電子抵用券內。
- (二)同一筆消費不可重複兌換，已達用戶可得之兌換份數上限者，其超過之消費金額恕無法累積，亦不適用各銀行滿額禮、分期、紅利折抵等使用。
- (三)本活動用戶結帳金額以宏匯廣場計算金額為準，整筆交易金額不得拆刷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、簽帳爭議及其他原因而退還消費款項時，該交易將不列入活動計算範圍。
- (四)本活動將依符合活動資格用戶交易時序核算活動兌換資格，本活動限量總份數5,500份，如達兌換總份數上限，即停止兌換並公告於第一商業銀行官網及宏匯廣場館內。
- (五)不適用本活動櫃位：VOLVO、藏壽司、ZEPP New Taipei、美麗宏匯影城、湯姆熊歡樂世界、LOPIA、服務台代售項目及非開立宏匯廣場發票櫃位，詳細以宏匯廣場官網及館內公告為準。
- (六)用戶使用【電子抵用券】應遵守宏匯廣場使用規定辦理：
  1. 電子抵用券限宏匯廣場館內專櫃消費使用，每次消費折抵時，須出示「宏匯廣場」APP電子會員卡方可折抵，非上述方式恕不抵用。
  2. 電子抵用券每次折抵金額以100元為單位，未達最低消費門檻100元時無法使用；電子抵用券不得兌換現金或找零，亦不適用商品禮券定型化契約條款相關記載之規範，恕不列入停車折抵計算。
  3. 本活動發放之電子抵用券使用期限至114年4月30日21:30，如逾期、遺失、毀損不得要求掛失、補發及抵用。
  4. 因電子抵用券為無償取得之贈品，兌換時不再開立統一發票；如經抵用且在使用期限外退換貨，一概不予返還，視同作廢。
  5. 如有交易取消、退換貨或其他原因退還消費款項時，須持原電子抵用券至原櫃位進行退換貨並退還電子抵用券；如無法退還，須就差額部份以現金補足。
  6. 宏匯廣場保留電子抵用券相關內容修正或終止之權利，如有

未盡事宜依其宏匯廣場官網及館內公告為準。

7. 「宏匯廣場」APP限以智慧型手機下載，作業系統須更新至iOS 12.0 以上版本或Android 4.4 以上版本。

肆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與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或交付、或商品服務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退換貨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爭議事宜，用戶請洽宏匯廣場尋求解決。
- 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，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追回所核發之電子抵用券，若有損害，並得請求損害賠償。
- 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準。
- 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拆單等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回饋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- 五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得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國際傳輸，並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宏匯廣場館內公告或主、協辦單位活動網站為準。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- 七、主辦單位：宏匯新北股份有限公司(宏匯廣場)  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新北大道四段3號  
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
客服電話：宏匯廣場(02)8512-8366  
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(02)2173-2999

謹慎理財  
信用至上

各金融機構信用卡循環利率、預借現金手續費或其他相關費用等，悉依各金融機構網站公告。